

輔仁大學學生全學年課程申請單(未修上學期先修下學期)

96.11.30 製表

系級組別				姓名				學號			
先修原因											
開課代碼				欲先修課程 中文科目名稱	選別	學分	期次	授課教師 簽章	主系主任 簽章	外系主任 簽章	
部別	系級	科目	組別								

申請人簽章：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依據：本校學生選課辦法第 8 條：「全學年之科目，未修習上學期者，不得先修下學期。但經任課教師同意及系（所）主管核可者，不在此限。」